

2021年度

湖南城市学院单位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湖南城市学院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湖南城市学院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学校以人才培养为根本，以提高质量为核心，开展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等活动。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湖南城市学院内设机构包括：党政办公室、党委宣传部、党委统战部、招生就业处、保卫处、基建与后勤管理处、学科建设与发展规划处（“双一流”建设办公室）等 18 个党政管理机构；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市政与测绘工程学院、材料与化学工程学院、管理学院、体育学院（大学体育教学部）等、人文学院（大学英语教学部）15 个二级学院；图书馆、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校友联络办公室、教学质良监控与评估中心 9 个直属单位；中国教育工会湖南城市学院委员会和共青团湖南城市学院委员会两个群团组织。

（二）决算单位构成。湖南城市学院 2021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湖南城市学院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6622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70.4万元，增加1.18%，主要原因是财政基建拨款增加。2021年度支出67528.2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855.86万元，减少2.67%，主要原因是部分专项项目当年未完成支付，经费结转下年度执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66220.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6,899.26万元，占40.62%；事业收入35,405.75万元，占53.47%；其他收入3915.00万元，占5.9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67528.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010.87万元，占62.21%；项目支出25517.36万元，占37.7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6,899.2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528.10万元，增加10.37%。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26075.9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447.64万元，5.88%，主要是因为基建类项目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26075.9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8.61%，与上年相比，增加1447.64万元，5.88%，主要是因为基建类项目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6075.9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22699.79万元，占87.05%；科学技术支出353.75万元，占1.3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22.40万元，占11.59%。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6899.2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6075.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94%，其中：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

年初预算23460.11万元，支出决算为22636.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96.9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的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教学类活动减少，支出减少。

2.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

年初预算63万元，支出决算为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

3. 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自然科学基金（项）

年初预算1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

年初预算108.35万元，支出决算为108.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其他社会科学支出（项）

年初预算75.4万元，支出决算为7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科技奖励（项）

年初预算20万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重大项目（款）重点研发计划（项）

年初预算50万元，支出决算为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

年初预算22.4万元，支出决算为2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1500万元，支出决算为15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15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5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3018.4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9462.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4.5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等、绩效工资；公用经费3556.1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5.45%，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水电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公共支出中未开支会议费等。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803.6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82.4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324.4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6.81万元。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他用车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单位工作运行。

十三、关于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2021年，是学校“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学校财务在学校党委与行政领导下，紧扣学校工作目标，重点工作任务，持续深化预算改革，强化

预算收支管理，打破预算资金平均化，加强预算支出绩效约束。在盘活存量资金的同时，加大资源整合力度。通过增收节支提效，三管齐下，推动学校整体资金使用绩效的提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其他资本性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类科目反映除发展与改革部门以外其他部门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2.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开支的，仅限于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招待费范围。

3.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是指按规定收取、转入或通过当年财政安排，纳入政府预算管理，具有指定用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湘财绩〔2022〕1 号）和《湖南省教育厅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教发〔2020〕38 号），我校积极组织开展了 2021 年整体支出的绩效自评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学校基本情况

湖南城市学院是一所由湖南省人民政府主办的全日制普通本科院校。2020 年学校调入湖南省本科一批录取，2021 年获批新增硕士学位授予单位。

学校现有校园面积 1415 亩，建筑面积 58 万平方米。拥有固定资产 15.14 亿元。纸质图书藏书 227 万册，电子图书 260 万册。教职工 1526 人，其中专任教师 1201 人，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128 人，具有博士学位教师 363 人。有教育部本科教指委委员、新世纪优秀人才、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等国家级和省级以上高层次人才 124 人（次）。“双师双能”型教师占比达 56%。学校设有 14 个二级学院，55 个本科专业，以工为主，涵盖理、工、文、管、教、艺、经等多个学科。学校面向 31 个省、市、自治区招生，现有全日制本科生 22369 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我校 2021 年财政补助收入为 26899.26 万元，上年度结转结余 121.58 万元，总支出 26075.94 万元，财政拨款总结余 944.9 万元继续结转下一年度使用，收支纳入学校预算并实行集中支付管理。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学校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总额 23018.4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9462.3 万元（含基本工资支出 4497 万元、绩效工资支出 5600.34 万元、奖金支出 272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50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700 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支出 100 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 1500 万元、学生资助支出 2373.75 万元、离退休费支出 342 万元、生活补助支出 295.38 万元、

抚恤金支出 1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17.2 万元等)；公用支出 3556.14 万元。

(二) 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学校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总额 3057.5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信息化建设、实验室更新改造、教学实验专用设备购置、学生公寓工程款等，各项目资金落实到位、管理制度健全、执行有效,项目按要求完成目标，达到预期效果。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学校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学校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学校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 年，是学校“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学校财务在学校党委与行政领导下，紧扣学校工作目标，重点工作任务，持续深化预算改革，强化预算收支管理，打破预算资金平均化，加强预算支出绩效约束。在盘活存量资金的同时，加大资源整合力度。通过增收节支提效，三管齐下，推动学校整体资金使用绩效的提升。

(一) 运行成本

1. 单位整体支出情况

2021 年学校总收入 66200 万元，总支出 67528.24 万元，除年中专项资金预算的追加，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转移支付资金及时进行了发放，不存在截留或滞留专项资金情况。

2021 年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类 别	2021 年	占总收入比重
财政拨款收入	26899.26	40.63%
事业收入	35405.75	53.47%
其他收入	3915	5.9%
合计	66200	100.00%

2021 年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 出 项 目	2021 年	占总支出比重
工资福利支出	29438.89	43.59%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55.2	41.8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50.71	4.81%
其他资本性支出	6583.44	9.75%
支出合计	67528.24	100.00%

（二）经济效益性评价

1. 拓展筹资渠道，做好资金保障

2021 年，学校继续积极提升“双一流”资金建设绩效，加强为实现“升硕”目标的基本条件建设工作，努力争取财政资金支持。学生宿舍建设获得“十四五”高校基建专项资金 2200 万元，“中央支持地方高校建设”专项资金较上年增长 15%等；通过开通微信缴费、收费系统升级等措施优化缴费方式，实现学费、考试费等 24 小时远程缴费，彻底解决学生排队交费问题。2021 年学费住宿费收缴率 99.5%，5 个学院收缴率达 100%。发挥各部门筹资合力，继续依法依规拓宽收入渠道；落地建行银校合

作资金和引资连大公司资金等 900 余万元用于学校智慧安防、城院智脑等智慧校园二期建设；定期与职能部门联动，对水电、资产出租、创收等款项认真稽核、反馈提醒并督促收缴，对以前年度遗留问题催收处理到位。

2. 财务精细化管理效果显著

2021 年学校压减日常运行经费支出 428 万元。基本建设推行合理低价法，在财评价的基础上节约资金 900 余万元。在学校师生人数、建筑面积、用水用电设备、水电价格四个净增加的前提下，水电费净支出实现逐年下降。加强审计内控，审计项目 609 项，资金 18036 万元，在基建、资产采购项目控制价基础上审减 970.85 万元，审减并促进资金合理使用 1523.06 万元。严把采购与招投标项目，全年招标控制价 7013.81 万元，中标金额 6276.89 万元，节约资金 736.92 万元。

3. 盘活存量资产，规范资产验收入库管理

2021 年印发《关于对全校公用房屋进行全面清查的通知》、《湖南城市学院存量资产盘活实施方案》，资产处在各单位自查摸底的基础上联合职能部门按程序进行清查、核对、鉴定、复核，合理利用闲置房 12 间，使用面积近 800 平米；对各部门申请报废的资产，提交资产处置工作小组会、校长办公会议决，及时报废处置，腾出房屋 2 间，使用面积 161 平米。

全年组织固定资产合同验收 75 批（次），合同金额 2882 万元，其中配合交行、计财进行银校合作项目验收 5 批（次），合同金额 448 万元；组织分散采购验收 180 批（次），金额 233 万元。全年资产入库数据 8182 条，总套件 53333 件，总金额 2511 万元；学校出台《关于进一步规范耗材验收及内控管理的临时措施》，对全校公用经费购置的耗材逐一核实验收，确保帐实相符，堵塞管理漏洞。

4. 发挥财力杠杆作用

从严控制“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对预算项目进一步优化整合合并打通；坚持民生、重点领域的优先顺序，按轻重缓急分类建设，教学设备购

置和基本建设等办学条件改善坚持普惠和重点兼顾，分类分批安排，统筹兼顾，厉行节约，集中财力确保绩效工资等职工待遇可持续增加；保障重点项目及重大改革支出，重点保障“双一流”项目、硕士点建设、人才队伍建设，确保教学及学科类实验室条件建设、第26栋学生公寓等办学条件改善。

（三）履职效能和社会效益评价

1. 获批新增硕士学位授权单位

在“十四五”开局第一年，学校党委牢牢抓住申硕这一核心工作，学校获批湖南省唯一新增硕士学位授权单位，城乡规划学、土木水利增列为硕士学位授权点，学校办学进入新层次。加快构建研究生培养体系，制定《湖南城市学院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暂行办法》等研究生培养管理系列制度，第一批研究生导师遴选聘任工作稳步进行，编制了城乡规划学、土木水利硕士学位点2022年招生指南和考试大纲。重视研究生教育教学研究，立项湖南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改革研究项目2项。

2. 专业内涵建设全面提升

2021年聚焦“三高四新”战略和优势支柱产业发展，新增“电子信息工程、土木工程、工程管理”3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增设的“人工智能”专业且首次招生，申报增设“城市设计、地理空间信息工程”两个新专业。推荐6个专业参评新一轮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给排水科学与工程专业首次通过住建部专业评估，城乡规划专业通过住建部复评。实施专业建设重点项目支持计划，获国家级新文科研究与实践项目1项、省级2项，出版教材21部，申报省级一流课程31门，立项26门。获“双一流”建设专项（高校思政）资金42.5万元，位居同批升一本院校第一。

3. 科研高地建设进一步夯实

提升科研平台建设水平，新增省级科研平台1个，接受考核评估的7个省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科普基地全部通过。加大高级别科研项目集体攻关力度，全年申报国家级项目139项；立项各类省级以上科研项目153项，其中国家自科、社科

基金 7 项，教育部规划项目 1 项。加强标志性科研成果培育，获省科研奖励三项，首次突破省自然科学奖二等奖；获得专利授权 156 项；发表 C 刊及以上学术论文 164 篇，出版学术专著 20 部。积极开展学术交流，共举办学术报告 96 场，主办协办省级学术会议 6 场，社会影响力不断扩大。

4. 师资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

精准靶向引才，重点引进学校核心指标和学科专业发展急需的青年优秀博士，全年引进博士 27 人，总数达到 382 人。持续提升教师发展能力，出台《湖南城市学院现有博士的配偶工作安置的暂行规定》，鼓励攻读博士学位，15 人考上博士，4 名博士毕业回校。注重能力提升，出台《湖南城市学院研修访学管理办法》，选送 8 人骨干教师进行访学进修，通过组织各类教师专题培训，提升教书育人能力。积极组织各类人才申报推荐，推荐长江学者讲席学者 1 人、芙蓉青年学者 1 人，湖南省普通高校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对象 7 人，完成“会龙学者”及“246”人才工程验收工作。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制定《湖南城市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年”推进方案》，举办“师魂映党旗”系列活动，表彰奖励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师德标兵、师德先进个人等 74 人。

5. 人才培养质量明显提高

教风学风持续向好，2021 届毕业生四级通过率达到 61.78%（去年为 53.55%），六级通过率达到 15.78 %（去年为 13.97%）；考研录取率达到 10.4%，毕业生就业率超过 95%。全年学科竞赛共获得教学行政部门（含普通高校竞赛排行榜）省级以上奖励 331 项，其中省级一等奖以上 163 项，国家级 113 项。首次全国体育教育专业基本功大赛就斩获优异成绩，田径项目获得全国第一名、综合理论获得全国第六名、术科团体二等奖、团体总分二等奖。

6. 办学条件进一步改善

全年筹措各类资金用于学校发展、办学条件改善的经费 1.67 亿元。累计投入教

学、科研、人才引进与培养资金共计 8758 万元，其中，投入教学 3513 万元，用于一流专业建设、一流课程建设、专业认证、学科竞赛、教学仪器设备购置等；投入科研 2710 万元，用于“双一流”学科、硕士点、重点实验室和平台建设等；投入人才引进与培养 2535 万元，用于高层次人才引进、“351”人才工程等。累计投入基建、维修资金共计 7960 万元，其中，投入 6832 万元用于学生公寓、西运动场改造、离退休活动中心等基础设施建设，新增新增学生床位数 1606 个，有效解决学生床位不足的刚需；投入 1128 万元用于学生公寓、教室、实验室、道路等维修改造，极大地提升了学校办学条件和校园环境，完成微信报修 12958 项，为师生正常的学习、工作、生活提供了条件保障。

7. 教育评价改革成果显著

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教育部〈关于深化高等学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20〕100 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等文件精神，修订了《湖南城市学院高校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称推荐与评审实施办法（2021 年修订版）》，破职称评审五唯，新增教学型教授，单列思政课教师、党务工作者、辅导员、心理健康教师评审条件。2021 年度高教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审评聘教学科研型教授 6 人，教学科研型副教授 14 人，教学型副教授 3 人，党务工作者副教授 1，辅导员/党务工作者讲师 4 人，极大的支持和促进了思想政治工作队伍的成长。

8. 助力乡村振兴，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学校党委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精准选派 3 名优秀干部派驻安化县苏溪村开展工作，党委班子带队组织深入苏溪村开展调研 50 人次，科学谋划振兴道路，充分发挥学校在城乡规划、土木建设等领域的专业优势和人才优势，支持湖南乡村发展。湖南城市学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接省内各市县近 40 个村镇的村庄规划编制，组建驻村规划师提供技术支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完成在益阳市高新区开展四类重点对

象住房危险性鉴定排查工作，在安化县 26 个乡村免费开展扶贫公路建设质量安全检测工作全方位助力乡村振兴。全年学校消费扶贫达 522 万元，超额完成上级部署的任务。聚焦“三高四新”战略，出台《湖南城市学院服务湖南“三高四新”战略工作方案》，优化学科专业布局，加大在智能制造等领域的专业建设力度，全方位助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利用自身在城乡规划、土木建设等领域的专业和人才优势，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9. 校园文化活动进一步提质

打造社团活动精品，坚持分类指导和推进，全年组织开展社团活动 104 项，丰富校园文化生活。积极推进文化育人，举办“爱国爱校·同心奋进”系列活动 94 项，开展了“党史照亮青春路”等主题活动，其中“百名党员绘党史、百米长卷展初心”活动先后被光明日报、人民网、新华社等主流媒体报道，学生参加湖南省“党史照亮青春路——大学生党史知识竞赛”荣获一等奖，举办“与信仰对话”等主题讲座 27 场。不断强化实践育人，精心组织“三下乡”“返家乡”“千校万岗”等学生社会实践活动，以“青春心向党，建功新时代”为主题在全校成立了 21 支服务团队，广大学生深入农村和基层乡村振兴，参与志愿服务活动的学生人数达 4500 人。

10. 师生幸福指数进一步提高

教职工待遇持续提高。绩效工资增长 5%，增发文明奖 644 万元，人均年收入 17.1 万元，较上年增加 8000 元。精诚开展暖心服务，全年累计各类慰问 117 人次，发放慰问金 14.2 万元，7 个节日发放慰问物质 268 万元，教职工体检费标准提高 20%。关心关爱离退休老同志，建成惠泽园离退休老干活动中心，丰富了老同志们的生活。全年共评选发放各类奖、助、补、勤金额 2434 万余元，受助学生总计 13000 余人次；543 名新生办理绿色通道入学，全年办理生源地贷款 1818 人，217 名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 100%实现就业。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经费支出结构性矛盾日益凸显。在学校不断加大人才引进培养力度、教职工待遇按计划提高情况下，人员经费等刚性支出不断扩大占比。要提升学校内涵式发展质量，基本建设、设备添置、学生住宿条件改善等尚需大量资金，发展关键领域的投入仍然不足。

2. 可支配收入增长乏力。学校可支配收入近年来通过追加招生指标、争取拨款有利因素支持、请求专项资金拨付等获得一定程度增长，但受政策性减收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学校整体收入将进入一个相对平稳期，增长乏力，甚至下降，筹资任务十分艰巨，亟待拓宽收入增长点。

3. 预算项目执行过程中，重预算申报，轻预算分析的现象依旧有一定程度存在，预算绩效评价有待进一步加强。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 鼓励创新思维开源节流, 从学校改革和发展的大局出发，充分认识到学校资金运转的实际困难，积极盘活现有资源，多渠道筹措办学经费，不断开拓新的收入增长点；坚持勤俭办学，量入为出，统筹兼顾，科学合理的原则安排支出；鼓励校友捐赠、校地校企共建等形式，弥补教育经费短板和降低办学成本。

2. 完善预算绩效评价机制，对预算执行过程进行全面追踪，开展预算执行情况分析，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的依据和对各单位进行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强化二级学院二次预算功能，资金分配与二级学院绩效目标挂钩，提高各二级学院自主理财能力。严格预算的刚性执行，创新预算资金拨付方式，推进项目库建设，打破重点项目资金平均化、分割固化的格局，统筹有序使用预算资金，优化支出结构和资源配置, 重点资金集中力量办大事。

3. 依托财务信息化建设助力财务管理提质增效，将财务信息化建设纳入学校智慧校园建设的整体范畴，解决与校内教务、科研、学工等多系统对接，将财务管理、教学管理、生源管理、后勤管理、科研创新等信息结合在一起，利用信息技术和多媒体在财务管理中的运用，拓展财务数字化纵深发展，通过多方式、多维度对财务数据进

行分析和处理，全面掌握学校各项投入与产出比以及资金使用效益。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是增强资金绩效观念、加强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学校重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积极探索和建立了一套与预算管理相结合、多渠道应用评价结果的有效机制，充分发挥绩效评价的以评促管效能。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安排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的重要依据，为下一年预算编制提供参考。

1. 通过绩效评价结果了解资金的配置是否合理，是否发挥了应有的作用，支出规模是否适当，总结经验和教训，进一步改进工作，提高财政资源的配置效率。

2. 对绩效评价结果中存在的问题，督促落实整改措施，及时督促调整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加强项目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各种违法、违规问题依法处理，严肃财经纪律，确保财政资金的有效使用。

3. 学校将绩效自评结果用于指导 2022 年预算资金安排，突出学校重点发展目标。同时，结合我校信息化公开相关规定，拟在学校门户网站上公开绩效自评结果。